

证券代码：600811

证券简称：东方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0-009

债券代码：155175

债券简称：19 东方 01

债券代码：155495

债券简称：19 东方 02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捐赠用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捐赠事项概述

当前，全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处于关键时期，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全力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拟向部分医疗机构首期合计捐赠 1000 吨公司自主生产的优质品牌大米，用于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医务人员的配餐保障，其中公司向武汉市第三医院、武汉市第五医院、黄石市中心医院等医疗机构根据其需求直接捐赠大米，向部分医疗机构的配餐机构以无偿提供大米的方式进行捐赠，公司将根据疫情发展情况继续组织后续物资捐赠工作。公司捐赠的大米主要为全资子公司东方粮仓有限公司生产的“天缘道”等品牌大米产品，目前公司在武汉区域已组织了 200 吨优质品牌大米库存作为首批捐赠物资，预计 2020 年 2 月 2 日当天部分可送达受捐方，其它部分医疗机构正在联系确认中，后续公司将根据需求抓紧组织货源发送给受捐赠的医疗机构或给医疗机构配餐的合作方。

2020 年 2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捐赠用于支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捐赠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捐赠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捐赠自主生产的 1000 吨品牌大米，价值人民币 1000 万元左右，主要目的是用于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本次捐赠涉及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也不会对公司股东利益构成重大影响。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公司旗下东方粮仓有限公司、厦门银祥豆制品有限公司、厦门东方银祥油脂有限公司等粮油食品加工企业在做好自身防控措施的基础上，已全面复工生产，通过公司现有的成熟物流和销售渠道体系，保障疫情期间各地优质农产品及食品的市场供应，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特此公告。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3 日